

新实用主义鸟瞰

陈亚军

内容提要 本文是对新实用主义的整体考察,指出实用主义的复活已经是西方思想学术界一个引人注目的事实;新实用主义家族由三类成员构成,其著述将实用主义的内涵一步一步地扩大,由突破分析哲学走向与欧陆哲学的对话乃至实际介入社会政治问题的讨论;新实用主义内部有激进派和温和派的分歧,主要表现为罗蒂和普特南的争论,话题围绕实在论和相对主义问题展开,普特南试图通过改造传统哲学来挽救传统哲学的基本概念,而罗蒂则要抛弃传统哲学,哈贝马斯介入了这场争论并站在普特南一边反对罗蒂。

关键词 新实用主义 复活 分歧 哈贝马斯

20年前,当罗蒂(Richard Rorty)公开他的新实用主义宣言、普特南(Hilary Putnam)打出实用主义旗号时,学术界受到很大震撼,一个实用主义幽灵正式复活在哲学舞台上。对此,一些人观望、怀疑,一些人兴奋、矛盾,还有一些人则是斥责、讨伐。今天,实用主义的思维方式已经如此蓬勃地在美国学术思想界显示出自己的生命力,任何对实用主义复活的现实视而不见或表示怀疑,都已变得不合时宜了。

这就向我们提出了如下的问题:实用主义复活的现象以及原因是什么?新实用主义家族由哪些人构成?新实用主义“新”在何处?新实用主义内部的分歧有哪些?本文拟对这些问题做出回答。

实用主义的复活

上世纪40、50年代是一个值得回顾的年代。分析哲学的长驱直入毕竟是在美国这块受实用主义滋养多年的土壤中进行的,实用主义的背景以一种难以觉察的方式使分析哲学的底色起了变化。事情竟然如此诡谲:就在分析哲学如日中天、彻底将实用主义赶下哲学舞台的时候,实用主义又回过身来开始了对它昔日敌手的侵蚀。奎因(W. V. O. Quine)、古德曼(Nelson Goodman)、戴维森(Donald Davidson)在语言哲学中加入了实用主义的酵母,分析哲学的中心话题受到质疑乃至抛弃。这一突破的意

义十分重大,因为它不仅导致了库恩(Thomas Kuhn)在科学哲学领域中的实用主义转向,而且为70年代新实用主义的重登哲学舞台埋下了伏笔。

70、80年代的新实用主义者们基本上是奎因、古德曼的学生辈的一代人,他们既有分析哲学的训练又有复兴实用主义的自觉要求,其实用主义的旗帜更加鲜明,对传统哲学包括分析哲学的批判更加激烈;他们的眼光更加宏大,志向更加高远,不仅注重与欧洲大陆哲学家的对话,也注重对社会政治伦理等被他们老师辈所遗忘的问题进行讨论。他们是新实用主义家族的中坚力量,其中罗蒂尤其受到人们的关注。这个布鲁姆(Harold Bloom)眼中的“当今世界最有趣的哲学家”,凭着一部人称新实用主义经典的《哲学和自然之镜》,在20年前的美国哲学界掀起轩然大波,因此而成为“改变着我们对哲学的解释的中心人物”。和罗蒂相比,普特南的专业哲学家形象更加为人称道。如果说罗蒂一开始就对分析哲学三心二意的话,那么普特南则在相当长的一段时间内是分析哲学的著名代表人物之一。他对语言哲学、科学哲学、心灵哲学乃至数理逻辑都做出过杰出的贡献,并因而赢得了广泛的赞誉。罗蒂和普特南可以说是当今新实用主义家族的祭酒者。除他们之外,理查德·伯恩斯坦(Richard J. Bernstein)和考耐尔·维斯特(Cornel West)是另外两个值得注意的人物,虽然就原创性来说他们不及罗蒂,就精确性

而言他们不及普特南,但他们的思路更加自觉地回到实用主义,更加强调对于社会政治层面的实用主义分析,在介入社会方面他们比罗蒂和普特南走得更远。

伯恩斯坦曾经将新实用主义家族的几位代表人物和古典实用主义家族的三位巨头有过一番有趣的对比。他认为,在古典实用主义者中,皮尔士的科学素养最高,逻辑、数学、实验科学是皮尔士的强项,与其相比,詹姆斯的人文主义气息更浓,诗人是他心目中的哲学家的楷模,而杜威既缺乏皮尔士的科学素养也没有詹姆斯的诗人气质,他更多的是一位民主哲学家,他的哲学关怀是民主共同体中的社会政治问题。在新实用主义家族中,和皮尔士气质最为接近的是普特南,罗蒂则是当代的詹姆斯,而继承了杜威精神的却是维斯特。应该说,伯氏的这种对照确实不无道理,但它并不准确,因为且不说新实用主义者还在不断地变化自己的观点和视界,即便是同一个时期的同一个人,也非常复杂,难以如此笼统论之。比如普特南,虽然其学术训练颇似皮尔士,然而他心目中的哲学英雄显然是詹姆斯;罗蒂也不会同意被逐出杜威的当然继承人的行列;而维斯特的哲学气度和哲学素养怎么也难以与杜威相提并论。

实用主义复兴的中心地带虽然在哲学,但它的辐射早已波及各人文学科。对此,维斯特在他那本享有盛誉的《美国人对哲学的逃避:实用主义谱系》一书中曾经这样说道:

具有实用主义见解的文学批评家如弗兰克·伦特里奇尔(Frank Lentricchia)和斯坦利·菲什(Stanley Fish)已经让传统人文主义者感到不安;杜威的创造性的诠释者,像已经改造了激进的民主思维的谢尔登·沃林(Sheldon Wolin)、迈克尔·沃尔泽(Michael Walzer)以及本杰明·巴伯(Benjamin Barber),现在对自由政治理论构成挑战;而实用主义思想家如杰弗里·斯陶特(Jeffrey Stout)则正在重塑盛行着的对于宗教思想的理解。

而伯恩斯坦也为我们提供了一份与此不尽相同的更加详细的描述:

今天,我们正在见证实用主义在人文学科、社会与政治学科以及法学理论中的复兴。在政治理论方面,我们可以在B.巴伯、W.沙利文和T.V.考夫曼—奥斯本的著作中看到这一点。在社会学方面,D.沙林和E.罗奇伯格—霍尔顿做出了新的贡献。在文学理论中,实用主义主题表现在F.伦特里奇尔、R.波伊瑞尔、B.H.史密斯、G.冈恩的著作中。在妇女理论方面,N.弗雷泽的“声音”具有独特的实用主义风格。在宗教研究方面,J.斯陶特创造性地运用了实用主义

传统。最近,S.洛克菲勒也阐述了杜威著作中的一些宗教主题。

1995年11月,由纽约人学中心和纽约人学理事会等机构联合举办了一场专门以“实用主义的复活”为题的学术研讨会。与会人士或提交论文者多为各人文学科的资深教授或著名学者,如哲学领域的罗蒂、普特南、卡维尔(Stanley Cavell)和伯恩斯坦,历史学领域的克劳潘博格(James T. Kloppenberg)、维斯特布鲁克(Robert B. Westbrook)、文学批评领域的菲什、波伊瑞尔(Richard Poirier)、冈恩(Giles Gunn)、波斯诺克(Ross Posnock),社会政治理论方面的弗雷泽、沃尔夫(Alan Wolfe)、迪金斯(John Patrick Diggins),法学领域的维斯伯格(Richard H. Weisberg)、戈瑞(Thomas C. Grey)以及艺术领域的卡尼(Ray Carney)等等。他们从不同的角度探讨实用主义的精神内涵,将实用主义的思维方式实际运用于本学科的讨论,从实用主义的角度回答当代社会所面临的各种问题。实用主义在当今美国学术思想界的影响正在蔓延。

为什么会有实用主义在70年代之后的卷土重来?对于这一问题的回答,见仁见智。笔者在此列举几种颇有代表性的见解:比如,著名的实用主义哲学家史密斯(John E. Smith)认为,有三个原因导致了实用主义的复活:第一,行动的性质以及它与思维的关系成了人们关注的主要问题。马克思主义者的政治理论,社会科学家们对于政策抉择和社会工程纲领的热衷以及生物伦理学和生态学的一系列复杂的问题都表明了人们越来越注重行动;第二,在对现代科技文化的众多批判中,自然科学和人文价值的关系受到格外的重视,而这个论题不论在詹姆斯那里还是在杜威那里都占据了重要的位置;第三,实用主义对于经验的改造,使它摆脱了传统英国经验主义的缺陷,获得了一种现代感,和当代现象学以及存在主义具有某种亲缘关系。

而受到伯恩斯坦高度评价的新实用主义代表人物维斯特则着重从文化批判的角度,对新实用主义的产生背景提出了自己的三点看法:第一,作为先验探究模式的传统哲学形象受到广泛的怀疑,哲学为真、善、美提供基础的理性审判官的资格受到质疑,作为职业学科的哲学正处在一个过渡期;第二,对于先验哲学的祛魅使人们关注知识与权力、认识与控制以及话语与政治之间的关系。人文学者们不满足于从历史的角度而是要从统治与被统治的结构中看待科学、道德和艺术;第三,对于权力的瞩目,使人学的研究回到了对于人类历史原始要素的研究,即研究有组织的和有限的人力在各个方面的展示。后结构主义抹杀主体的主张不再盛行,同时旧人道主义强调精英文化忽视社会制约,忽视产生阶级、种族、性别等方

面的社会制约的做法,也同样不复存在。

另外,伯恩斯坦本人也从当代西方哲学家们所关注的现代性的讨论中看到了实用主义复兴的契机:“怎么说明实用主义复兴的原因?为什么——在这个时刻——会存在如此强大的生命力和丰富内容,令实用主义传统得以复原并获得新的激励力量?……这些问题的部分答案与新近的现代/后现代之争有关。”

应该说,实用主义的复兴是一个十分复杂的历史事件,任何简单的原因列举都只是从一个侧面给出了作者自身的感受。笔者赞同上述的各种看法,但认为在探讨实用主义复活的原因时,还应该注意以下几点:第一,要考虑到社会心理的改变,这种改变主要包括两个方面:一是20世纪中叶弥漫于西方社会的那种悲观情调已经逝去,70、80年代以来社会的相对安定和经济的相对繁荣使实用主义所提倡的乐观精神、理性精神重新找到了温床;同时实用主义特别是杜威对于民主的强调和对于精英统治论的批判,也适应了60年代之后美国人的需要。二是随着西方社会进入后工业化时期,美国的霸主地位不断上升,它已经取代欧洲成为当代西方文化的中心,重新复活本土哲学,自觉不自觉地成了思想学术界的情结,“美国人对于哲学的独特贡献”的重新发现和美国人的“怀旧心理”的逐渐增强是同步的。第二,要看到分析哲学确实面临着学理上的困难,实用主义在一定程度上能够帮助哲学走出分析哲学的困境。二元分割式的思维方式是西方传统哲学的出发点,分析哲学继承了 this 前提,语言与世界、理论与观察、分析与综合、事实与价值、知识与行动、科学与伦理、哲学与生活等等,都处于一种分裂状态,如何弥补它们之间的沟壑,成了哲学家们所亟待解决的难题,正是从实用主义那里,哲学家们看到了分析哲学的出路,他们不一定自称实用主义者,也不一定自觉地在实用主义那里寻求资源,但他们的方向无疑是向着实用主义的,后分析哲学无疑有着更加浓重的实用主义色彩。第三,要注意分析哲学家的个人经历和心理。由于不同的人有着不同的背景,所以他们对于实用主义的倡导也有着不同的原因和动机。比如罗蒂和普特南提倡实用主义的原因就很不相同,限于篇幅,笔者无法详细对此加以分析,但至少应该看到,罗蒂自始就在父亲的影响下注重社会、历史的视角,他从来就没有失去过实用主义的基因,而普特南则不同,他的分析性格的改变和他60、70年代的投身政治运动有着密切的关系,正是从那时起,普特南意识到了哲学的使命和方法必须转换,由此导致了他后来对于实用主义的青睐。

新实用主义新在何处

新实用主义之“新”和它的分析哲学背景密切相关。

古典实用主义的捍卫者往往和分析哲学势不两立,认为分析哲学是哲学的堕落,它完全失去了往日哲学的宏大视野,失去了实用主义所提倡的对于社会生活的关注,沦为科学理性的奴仆。^⑩这种观点流行久矣,已近定论。但近来新实用主义者伯恩斯坦对实用主义与分析哲学的关系提出了一种更为宽容的看法,他指出,实用主义没有“本质”,实用主义家族由多种“叙事”构成,认为分析哲学只是败坏实用主义纯洁性的主张其实是一种“怀旧”和“伤感”。“它阻碍了我们欣赏实用主义话题的连续性。更糟糕的是,它会加强非实用主义的狭隘主义和滑向谴责分析哲学的企图。”^⑪伯恩斯坦的看法在某种程度上反映了实用主义的自信,同时也表明,分析哲学不应该被逐出实用主义的家园。其实情况恰恰相反,应该说,是分析哲学帮助实用主义更加丰富了自己。实用主义固然曾经帮助分析哲学实现了转型,而分析哲学同样帮助实用主义获得了前所未有的精确。

所以,新实用主义与古典实用主义的区别首先在于论证手段的不同。罗蒂在被问起新实用主义和杜威式实用主义的区别时曾经这样说道:

我不认为在基本观点方面有什么大的区别。我非常注意分析哲学而杜威却不是。这是一个思考背景问题,我是分析哲学特别是语言哲学养育大的。在分析哲学内,杜威的论题——或者更恰当地说,杜威对于传统二元论的批判——以分析哲学的形式有力地得到表述,特别是通过奎因和戴维森。我不认为这给杜威增加了许多,它只是将杜威所说的东西适合于不同的听众,适合于具有不同期待的人。^⑫

戴维森也表达了类似的看法,不过却是以否定的方式说出。在被问起自己与实用主义的关系时,这位罗蒂眼里的“最好的最纯的实用主义代表”^⑬虽然承认自己与杜威的某些观点接近,却不愿意接受罗蒂加给自己的荣誉:

在我回到实用主义者本身时——就像我近年来常常所做的那样——我发现很难读他们的东西,部分原因是他们不大给出论证。杜威——就他的方式而言是极出色的——很少操心就他所说的给出推理;他只是告诉你他的想法,这常常是种优秀的本领,但却不是我从事哲学的方式。^⑭

显然,讲求论证(这里特指逻辑论证)是戴维森不愿意和古典实用主义同伍的关键。

正像罗蒂所说的那样,古典实用主义者有着不同的知识背景,除皮尔士之外,他们中绝大多数人的学术积累是在生物学、心理学、社会学、教育学等领域,时间背景是在语言学转向之前,这使得他们的视野是宏观的,概念

是传统的;同时由于哲学非专业化的信念,他们也刻意运用平民化的语言讨论生活中的“人的问题”而不是晦涩的哲学家的问题。詹姆斯对于皮尔士所津津乐道的逻辑很不以为然。^⑬杜威甚至更进一步,将专注于形式逻辑看作哲学腐败的表现。^⑭

新实用主义者则不同,他们经历了“语言学转向”的洗礼,在数学、逻辑学以及现代自然科学方面有较好的训练,注重精确的分析和论证。奎因、戴维森、普特南都是当代最著名的分析哲学家,在数理逻辑领域也做出过相当杰出的贡献。他们讲求必然推理,讲求形式论证。或许他们的目光不像古典实用主义者那样的深远,但却常常比古典实用主义者更加有力。他们是用脑(head)而不是用心(heart)从事哲学的思考。和古典实用主义者相比,新实用主义者不再追求鸟瞰的视角,而且放弃了历史的意识,一切都是在概念逻辑的分析中被横向地剖析。当然,随着普特南的后期转向、罗蒂的崛起以及伯恩斯坦、维斯特的活跃,新实用主义的分析哲学腔调已大大不如从前,但尽管如此,他们的分析哲学素养仍然伴伺着他们的论述,从而对古典实用主义构成了重要的补充。

这种补充最突出地表现在两个方面:一是使批判传统哲学的事业更加深入。实用主义是一种与传统哲学二元分裂的思维方式大相径庭的哲学立场,从诞生之日起便开始了对于传统哲学的批判。“哲学的改造”始终是实用主义的目标和口号。古典实用主义者们特别是杜威,在拒斥传统哲学方面是不遗余力的,然而由于知识背景的缘故,他们的拒斥只是采用了另辟蹊径的做法,以一种新范式取代传统的旧范式,站在传统哲学的外面批判传统哲学。新实用主义者如罗蒂、普特南等人则继续了哲学改造的使命,从传统哲学的内部瓦解传统哲学,以语言分析为手段,借助于模型虚构,细致剖析传统哲学的内在矛盾,证明传统哲学命题自身的荒唐。这是一种更加致命的批判,人们可以不同意他们,但却不能绕过他们。从这个意义上说,罗蒂的新实用主义没有给杜威等人增加什么的说法并不恰当。二是使古典实用主义更加完善,使一些原本在古典实用主义者那里相互龃龉的命题变得融贯起来。比如普特南对詹姆斯的诠释,罗蒂对杜威的诠释,在某种意义上都是一种再创作。拿普特南的诠释为例:詹姆斯首提实用主义真理观,主张事实与价值的渗透,认知与情感、意志的不可分,实际上是提出了一种整体论的主张;然而在遭到攻击时,詹姆斯又明显地向实在论立场后退。^⑮这是两种很不一致的观点,不论是他的实用主义同伴席勒(F. C. S. Schiller)还是实用主义的论敌罗素(Bertrand Russell)都清楚地看到了这一点。然而普特南却通过对于指称、意义、合理性以及实在论等问题的详细

讨论,不仅不认为詹姆斯的整体论立场与实在论之间有任何矛盾,相反将这两者的和谐看作实用主义最有吸引力的特点之一。^⑯这就大大增强了实用主义的理论强度。

具有分析哲学腔调的新实用主义家族

新实用主义家族的成员大致可以分为三类,实用主义的主题通过他们的努力一步一步地明确起来。

第一类以奎因、戴维森为代表。他们更多地属于分析哲学家族,并不认可自己的实用主义谱系,也不承认罗蒂对于他们的诠释。他们是腼腆的、零打碎敲式的实用主义者。

奎因的实用主义思想已经广为人知:他关于语言框架选择的实用主义考虑和他的实用主义老师刘易斯(C. I. Lewis)的主张一脉相承;他对于分析/综合二分法的反驳继承了古典实用主义对于传统哲学二元分裂思维方式的批判;他的行为主义语义学直接使人想到了杜威和米德;而他的自然主义哲学观更是明显受到杜威相关思想的滋养。不仅如此,奎因也自觉地意识到“实用主义在何种程度上促进了经验主义的发展”。他把经验主义的最新发展归纳为五点:一,“中心由观念到语词的转变”;二,“语义核心由语词向句子的转变”;三,“语义核心由句子到句子体系的转变”;四,“方法论的一元论”;五,“自然主义”。认为这五点转变和实用主义的方向是一致的。^⑰

奎因被认为是新实用主义的第一人,但其实他的科学实证主义立场始终没有改变:虽然先天的必然性被否定了,但感官刺激和图式整理的二元分割并没有瓦解,“观察”仍然起着为知识提供证明的作用,在语义学中被抛弃的个人心灵在认识论中又悄悄地迎了回来。朝着实用主义方向更进一步的是奎因的学生戴维森。戴氏倒掉了奎因的经验主义洗澡水,但保留了作为婴儿的逻辑。他摧毁了奎因的经验主义的“最后一个教条”,否定个体的感觉刺激有任何认知意义,提出了真理融贯论,认为“意义和知识无疑依赖于经验,而经验最终又依赖于感觉,但这是因果的‘依赖’,不是证据或辩明的‘依赖’”^⑱,因为,“没有任何东西可以作为持一种信念的理由——除了另一个信念。”^⑲与此相关,戴维森完全否定了奎因那里尚未真正清除的个人心灵,强化了实用主义所倡导的主体间性的思想^⑳,语言、心灵、世界不再是三个界限分明的存在物;不能说心灵,或语言,根据某种不变的概念图式建构了可感的世界,因为它们都是一种具有主体间性的概念系统的一部分;它们相互依赖,构成一个整体。戴维森的思想受到罗蒂的高度好评,认为它是“实用主义试图摆脱传统哲学的目前最好的表达”^㉑。

直接由奎因、戴维森而来但又大大超越他们的是新

实用主义家族的第二类成员罗蒂、普特南。他们自觉地向实用主义回归,是新实用主义的真实代表。和奎因、戴维森不同,他们乐意接受实用主义桂冠,不再只是搬运实用主义的材料,而是要建构实用主义大厦。

罗蒂的工作由两部分构成,首先,他通过详细考察分析哲学的近期发展,重新诠释一些重要分析哲学家的工作意义,揭示实用主义哲学路线的必然性。他自觉地将分析哲学引向实用主义,更加深刻而细腻地批判了传统的镜式哲学,批判了作为这种镜式哲学根据的“基础主义”、“本质主义”和“表象主义”。罗蒂的“野心”远比第一类新实用主义者来得更大,他要实现杜威的理想,完成对于哲学的改造:“杜威曾想粉碎这个外壳,但惜未成功。”^{②5}为此,他从维特根斯坦、海德格尔和杜威那里发现了哲学的目的,从分析哲学那里寻得了实现这一目的的手段。不论人们对于他的诠释有多少的非议,也不论人们对于他的方案有多少的诋毁,不可否认的是,罗蒂的眼光锐利,气魄非凡的。与此相比,技术上的细节反而成了次要的事情。其次,罗蒂将分析哲学和欧陆哲学如尼采哲学、存在主义、解释学、后现代主义等结合起来,从一个更宽广的角度预示了他所谓的“后哲学文化”的到来。这是一种完全实用主义化的文化形态,生活、行动、丰富、创造,取代了真理、知识、客观、符合;哲学家的专用词汇失去了原有的价值,哲学家的职业特权被一种更加博学的对话者形象所取代。

与罗蒂相比,普特南的道路要更加曲折得多。他是一位从分析哲学阵营中一步步走向实用主义的哲学家,其思想历程可以分为两段:“内在实在论”标志着他开始向实用主义的靠拢,试图从文化的历史的视角为摆脱形而上学实在论和相对主义的非此即彼找到一条中间道路。和戴维森、罗蒂相近,普特南否定了世界本身对于我们的信念除了因果作用之外还有证明作用,他运用了一些精妙的虚构一层层地进行论证,试图表明:真理和合理性密不可分,合理性和文化价值密不可分,因此事实与价值,真和好是不可截然分离的。对于世界的认识只能在我们的概念框架(文化历史的产物)内进行。普特南对实用主义本体论的意义尚未重视,因此戴维森那里所表现出的因果与证明的二元分割还没有得到克服。“自然实在论”才是普特南归依实用主义的完成,此时的普特南通过对“心灵”、“感觉”、“实在”等概念的实用主义改造,彻底放弃了二元分裂的思考前提,回到了日常实在论的立场,从伦理学的角度看我们和世界的关系,将“实践优先”当作哲学的第一原则。

新实用主义家族的第三类成员是维斯特和伯恩斯坦。与罗蒂、普特南不同,他们从来就没有真正进入分析

哲学的范式,因此也没有从分析哲学阵营中走出来的问题。他们一直重视社会、政治、文化、道德层面的实用主义话题,因此可以说是从另一个方向和罗蒂、普特南相遇。

正像伯恩斯坦指出了实用主义在分析哲学中的连贯性一样,维斯特指出了实用主义在美国文化中的连贯性。他的思想“风帆比罗蒂或普特南的还大得多”(伯恩斯坦语),实用主义在他的眼里成了自爱默生以来美国文化中的一贯精神。所以,维斯特主张,我们不仅应该关注詹姆斯、杜威的实用主义经典,奎因、戴维森、罗蒂和普特南的新实用主义观念,同时还应该注意在密尔斯(Wright Mills)的社会政治学说、杜波伊斯(W. E. B. Du Bois)的社会种族理论、尼布尔(Reinhold Niebuhr)的文化批评理论和特里林(Lionel Trilling)的文学理论中表现出的实用主义精神。^{②6}维斯特的“预言式的实用主义”(Prophetic Pragmatism),强调的是文化批评和政治介入。如果说罗蒂、普特南还在锻造实用主义利器的话,那么维斯特就已经在用它解剖社会问题了,他显然不像他的老师那样具有学理建构的兴趣,当然更没有运用分析哲学语言的习惯;尽管他了解分析哲学,但毫无疑问,他的兴奋点早已聚焦在了现实的社会生活实践中。

或许我们可以在伯恩斯坦那里看到一种比维斯特更加冷静的介入社会生活的实用主义方式。这是一位学者型的知识分子,他同样关注生活实践,关注政治伦理,但与维斯特的区别在于,他更加注重学理层面的论述。和罗蒂一样,伯恩斯坦致力于在英美哲学和欧陆哲学之间架起一座桥梁,在罗蒂受到各方攻击时,这位罗蒂当年的同窗益友给了罗蒂以最大的同情的理解。然而在伯恩斯坦看来,罗蒂并没有真正领会杜威的思想,因为罗蒂只是止于对社会实践的强调而没有对当下具体的社会实践做出分析,而在伯恩斯坦看来,更加重要的是,应该研究什么样的社会实践才是理想的社会实践,现实的社会到底有哪些具体的问题。^{②7}伯恩斯坦特别重视“实践”这一范畴,他不仅强调当下具体实践问题的研究,同时还从马克思主义、实用主义、存在主义以及分析哲学的比较中揭示“实践”这一范畴是如何成为当代西方哲学的核心范畴的,从而揭示了实用主义的现代哲学意义。^{②8}

新实用主义家族从奎因开始一直走到维斯特、伯恩斯坦,有这样两个显著的变化:一是它的哲学思考方式由分析哲学转变为分析哲学与欧陆哲学的相互结合,精确、论证与直觉、智慧同为新实用主义者所重视;二是它的哲学主题经历了零星突破、全面建构到解剖现实三步曲。古典实用主义的宽广视域在当代条件下重新得到了恢复。

新实用主义家族的内部分歧与哈贝马斯的介入

和古典实用主义者们一样,新实用主义家族内部充满了各种分歧,这些分歧既有细节上的更有涉及基本论点的,本文关注的是后一类分歧,它主要表现在普特南与罗蒂关于实在论和相对主义的争论上。

应该说,普特南和罗蒂在反对传统基础主义哲学方面是基本一致的,在罗蒂的《哲学和自然之镜》中,普特南是他援引最多的哲学家之一。罗蒂曾经说过:“普特南是一位我在大约三十年间从其著述中获益无数的哲学家。”²⁹⁾普特南是号称实用主义者的当代最重要的哲学家。³⁰⁾而普特南也承认,正是在罗蒂的影响下,他开始了对于实用主义的认真研究;并且为他们立场的相近而感到高兴。³¹⁾使普特南和罗蒂产生分歧的是这样一个问题:传统基础主义的崩溃意味着什么?实在论能给我们留下些什么?

罗蒂的观点是,基础主义的崩溃意味着传统哲学的彻底失败,我们应该从它的失败中汲取的教训是:彻底改变我们的运思向度,抛弃将我们的信念与某种非人的基础相对照以确定它是否客观可靠的企图;实在论的命题必须放弃,真理不过是一种像詹姆斯所说的赞誉,它和“好”、“美”一样,不取决于外部世界而取决于我们文化同伴的同意与否,“只存在着对话”,只存在着我们”。³²⁾而普特南的看法则是,基础主义哲学的崩溃并不能表明整个传统哲学的一无是处,形而上学实在论是人类在实践生活中自然形成的一种关于世界的直觉,我们只能改造它,而不能回避它或完全否定它,否则我们将陷入一种更加糟糕的相对主义;“真理”固然和文化语言共同体所提供的“合理性标准”以及与此相关的价值标准密不可分,但两者并不是同一个概念,不能等同³³⁾;“关于真理的大多数可供选择的哲学说明的崩溃,与真理概念本身的崩溃是完全不同的。”³⁴⁾真理的客观性只能在文化内部谈论并不等于真理的客观性就是文化共同体成员的一致性。

在普特南的批评下,罗蒂同意不能将“真理”等同于可断言性:“一个聪明的实用主义者不应该屈服于诱惑,在‘s是真的当且仅当s___是可断言的’空白处填上‘在探究的终点’,或‘根据我们文化的标准’或任何其他东西。”³⁵⁾但是,罗蒂认为,尽管如此,“真理”仍然是个不值得我们花费精力的概念,因为它是个空洞无物的概念,“关于真理,没有多少东西好说,哲学家们应该明确而清醒地把自己限制在辩明,限制在杜威所说的‘有根据的可断言性’上。”³⁶⁾当我们把真理限制在实际生活层面上时,它的全部意味无非“仅仅只是表达一种赞赏”³⁷⁾或提醒³⁸⁾。与世界的符合让位于对于生活丰富性的追求。

针对普特南将自己归入相对主义并予以谴责,罗蒂指出,相对主义的含义并不清晰,实用主义只主张“种族中心论”意义上的相对主义,即认为“如果撇开了对于一个既定社会(我们的社会)在这个或那个探究领域中所使用的人们熟悉的辩明过程的描述,关于真理和合理性,没有任何东西可谈”³⁹⁾。在罗蒂看来,这种主张与普特南自己在内在实在论中所表现出的立场没有什么两样;而普特南之所以既坚持这一立场又恐惧相对主义,是因为他还没有真正摆脱科学主义的情结,他还要保留像“表象”、真理本身这样的实在论的直觉以获得科学主义的安慰。

普特南当然不这样看。他同意罗蒂所说的真理是个没有内容的概念,但并不因此认为它可有可无。在普特南看来,惟有既坚持真理与合理性的密不可分,又坚持两者的不同,才能既克服传统的基础主义哲学又不因此退回到相对主义、主观主义。在普特南的眼里,罗蒂的“种族中心论”只不过是一种放大的“唯我论”,它不论在学理上还是实践上都是不能接受的,因为从学理的角度说,相对主义是一种自我否定的学说。而从实践的角度说,罗蒂的相对主义所可能导致的不是他以为的宽容,而是一种极为有害的文化帝国主义,因为罗蒂将“我”的文化标准当作了客观性的全部根据,对于其他文化的解释只能出自“我”的文化标准。⁴⁰⁾

普特南认为自己和罗蒂的区别在于:罗蒂是一个唯标准主义者,他把文化的标准固定化、绝对化,将一切还原于这个标准,标准成了一种类似于代数的规则系统⁴¹⁾,这就势必导致他的相对主义。也正因此,普特南指出,存有科学主义的痕迹是罗蒂而不是普特南:“这是一种还原论的理论。认为界定合理性的是一种理想的计算机程序的观点,是一种被精密科学激发起来的科学主义理论;认为界定合理性的仅仅是本地的文化规范的观点,则是一种被人类学激发起来的科学主义理论。”⁴²⁾普特南当然也强调文化规范的重要性,也同样把它与合理性标准从而与真理的谈论连在一起,但是他反对将这种合理性的问题标准化,反对任何意义上的还原论。他的强调文化合理性标准的变化和他的真理终极概念的预设,恰好构成了一种互补:如果一切以固定的文化规范为标准,一切也可以也应该还原为文化规范,那么严格说来,我们就失去了进步的理由,也失去了对话的理由,而当我们鼓励对话鼓励进步时,我们一定预设了一个终极的真理概念,尽管这个概念确如罗蒂所说是空的,但决不是无意义的。所以,一方面,真理不能脱离文化的合理性标准来谈论,另一方面,不能把真理等同于文化的合理性标准。

与此相关,普特南指责罗蒂将世界完全抛弃不谈的做法。在普特南看来,谈论世界并不意味着回到传统的

形而上学实在论的窠臼里,关键是如何理解“世界”这个概念。如果将世界理解为康德式的物自体,那么关于它我们确实无从谈起;罗蒂其实没有摆脱这一世界概念,他和形而上学实在论共享同一个前提,只不过形而上学实在论得出的是肯定的答案,而罗蒂得出的是否定的答案而已。^{④③}普特南认为,只要我们放弃这种形而上学的世界观,回到生活世界中来,我们就会发现,我们不必以放弃世界为代价来换取对罗蒂所说的基础主义哲学的摆脱;生活世界是渗透着理论、价值、文化解释的,它既和我们的人类文明实践不可分,又对我们的认识构成制约;说世界不能独立于我们的描述方式和说世界决定我们陈述的真值并无矛盾。^{④④}

这场争论由于事关真理、合理性、客观性等与现代性相关的重要话题,因而引起了哈贝马斯的关注。哈氏在这场争论中明显站在普特南的一边。他赞赏罗蒂所引发的“实用主义转向”,但不同意罗蒂的反实在论主张。他对罗蒂的批评除了语言风格的不同之外,和普特南的观点几乎完全相同。

首先,在哈贝马斯看来,罗蒂是“一位具有柏拉图式动机的反柏拉图主义者”,他由于对令人失望的形而上学的沮丧,因此走向了反实在论的相对主义;但是,我们其实可以从另一个向度即交互作用和传统的向度来理解实在论,这是生活世界的向度,在此,语言、观念、理解、世界相互渗透、相互依赖,它以我们的日常交往、实践为前提。哈贝马斯援引普特南的一段话支撑自己的论点:“我们叫作‘语言’或‘心灵’的要素如此深深地渗透于我们所说的‘实在’,以致于将我们自己看作某种‘独立于语言的东西’的‘绘图人’的方案从一开始就致命地受到损害。”^{④⑤}他认为,罗蒂一方面看到了这一点,但另一方面又没有“从一开始”就坚持这一点。

其次,哈贝马斯指出,罗蒂将一部哲学史看作三个范式的替换,即从形而上学的范式到认识论的范式再到语言学的范式,并认为范式的转换不可通约,于是哲学史成了一种偶然的联系,概念的内涵彻底改变,传统实在论的问题不复存在。然而,“和罗蒂所设想的相反,各种范式并不形成一种随意的系列,而是形成一种辩证的关系。”^{④⑥}前一个范式的概念构成了后一个范式的“解释学的起点”,所以不能回避更不能完全否定传统哲学的问题和概念,不能人为地怀疑我们关于世界的信念;罗蒂只强调经验的要素,忽略了“先验解释学”这一谈论问题的起点。

再次,哈贝马斯不同意把真理和关于真理的辩明混为一谈。他对罗蒂反基础主义的整体论主张十分赞赏,但认为“信念的融贯并不足以澄清真理概念的意义”^{④⑦}。哈贝马斯在此接受了普特南的观点,认为真理和语言共

同体的关于真理的辩明之间虽然有一种不可分离的内在关系,但二者并不等同,因为真理是命题“不可遗失的”性质,而辩明则随时间的变化而变化。

最后,哈贝马斯坚持种族中心论实际上只能是唯我论。他同意普特南对罗蒂的看法,认为当罗蒂将真理和辩明等同时,他就“不可能解释为什么我们还能够反思地学习,也就是说,还能够改进我们的合理性标准”^{④⑧}。罗蒂的种族中心论不可能导致不同文化之间的真正对话,因为这里没有“他们”,一切都只是“我们”。

实用主义的复活已经不只是发生在美国,它的回声显然波及到了欧洲,不论是德国的哈贝马斯、阿佩尔(Karl - Otto Apel),还是法国的福柯(Michel Foucault)、德里达(Jacques Derrida),都在不同程度上呼应了实用主义的主张。这是一场世界性的哲学运动,美国的新实用主义只是从一个区域——尽管是最引人注目的区域——反映了它的某些特征。比起古典实用主义,新实用主义阵营更加松散,分歧更加剧烈,而且它的一些核心人物也还在不断地修正着自己的观点,其论域还在不断地扩大,所以,现在对新实用主义作盖棺论定的评价或许为时尚早。然而,可以肯定的是,这场复活运动将从元哲学层面上对西方哲学的未来走向产生极大的冲击,同时也会在实践中层面上影响着美国人乃至欧洲人对于政治道德理念的反思。因此,可以这么说,实用主义的复活还远未停止。

理查德·伯恩施坦:《实用主义的复兴》,《学术思想评论》(第一辑),辽宁大学出版社1997年版,第386、399、401页。

R. Bernstein: “American Pragmatism: The Conflict of Narratives”, in *The Revival of Pragmatism*, ed. M. Dickstein, Duke University Press, 1998, p. 58.

C. West: *The American Evasion of Philosophy: A Genealogy of Pragmatism*, The University of Wisconsin Press, 1989, p. 3.

J. E. Smith: *The Purpose and Thought*,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78, pp. 9 ~ 10. J. E. Smith: *The Spirit of American Philosophy*, p. v.

C. West: *The American Evasion of Philosophy: A Genealogy of Pragmatism*, pp. 3 ~ 4.

参见 M. Dickstein: “Introduction: Pragmatism Then and Now”, in *The Revival of Pragmatism*, pp. 10 ~ 11.

罗蒂的父亲曾是杜威主持的“莫斯科审判调查委员会”的委员,并曾陪伴杜威前往墨西哥调查,另一位实用主义的重要人物悉尼·胡克则一直是罗蒂父亲的好友。从罗蒂的自传体长文中可以看出,杜威一直对他影响甚大。(R. Rorty: “Trotzky and the Wild Orchids”, *Philosophy and Social Hope*, New York: Penguin Putnam Inc., 1999.)

参见 G. Borradori: *The American Philosopher*, p. 59.

- ⑪ J. E. Smith: "Retrospect and Prospect", *The Spirit of American Philosophy*, pp. 187 ~ 222.
- ⑫ R. Bernstein: "American Pragmatism: The Conflict of Narratives", in *Rorty and Pragmatism*, ed. by H. J. Saatkamp, Jr., Vanderbilt University Press, 1995, p. 62.
- ⑬ G. Borradori: *The American Philosopher*, p. 106.
- ⑭ R. Rorty: "Pragmatism as Anti-Representationalism", in *Pragmatism: From Peirce to Davidson*, by J. P. Murphy, Oxford: Westview Press, 1990, p. 5.
- ⑮ G. Borradori: *The American Philosopher*, p. 49.
- ⑯ 1909年3月詹姆斯在给皮尔士的信中说道:“在逻辑的世界中你自然是正确的,那里的一切都是永恒不变的,但真实的世界是不和谐的,……逻辑的项只是在非静止的流动中标出静止的位置。”(R. B. Perry: *The Thought and Character of William Jame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48, p. 292.)
- ⑰ 杜威:“哲学因为要为那向来全靠情感契合和社会尊崇所接受的东西做合理的辩明,所以不能不充分运用理由和证明。因为它与之打交道的那些东西缺少内在的合理性,它只好倚靠逻辑的形式。……抽象的定义和超科学的论证就是这样产生的,它的出现将许多人排除在哲学之外,并成为其信奉者的主要吸引力所在。”(J. Dewey: *Reconstruction in Philosophy*, Boston: Beacon Press, 1948, pp. 20 ~ 21.)
- ⑱ 前者主要见于詹姆斯的《信仰的意志》、《实用主义》,后者见于他的《真理的意义》。
- ⑲ 关于普特南的有关论述,参见 H. Putnam: "The Permanence of William James" in *Pragmatism: An Open Question*. 和 H. Putnam: "Pragmatism and Realism", in *The Revival of Pragmatism*.
- ⑳ 奎因:《实用主义者在经验主义中的地位》,《现代西方哲学论著选读》,陈启伟主编,北京大学出版社1992年版,第167页。
- ㉑ D. Davidson: "A Coherence Theory of Truth and Knowledge", *Truth and Interpretation: Perspectives on the Philosophy of Donald Davidson*, ed. by E. LePore, Oxford: Blackwell Ltd., 1986, pp. 313 ~ 314.
- ㉒ D. Davidson: "A Coherence Theory of Truth and Knowledge", *Truth and Interpretation: Perspectives on the Philosophy of Donald Davidson*, p. 310.
- ㉓ 戴维森承认这一思想和米德、杜威的观点相似,尽管他并不是直接由米德和杜威那里获得这一思想。参见 G. Borradori: *The American Philosopher*, p. 48.
- ㉔ R. Rorty: "Philosophy as Science, as Metaphor and as Politics", in *The Institution of Philosophy*, ed. by A. Cohen and M. Dascal, La Salle, Ill, Open Court, 1989, p. 18.
- ㉕ 罗蒂:《哲学和自然之镜》,李幼蒸译,三联书店1987年版,第10页。
- ㉖ C. West: *The American Evasion of Philosophy: A Genealogy of Pragmatism*, chapter 4.
- ㉗ R. Bernstein: "Philosophy in the Conversation of Mankind", in *Philosophical Profiles*, Oxford: Blackwell Ltd., Polity Press, 1986, pp. 48 ~ 49.
- ㉘ R. Bernstein: *Praxis and Action*, The University of Pennsylvania Press, 1971.
- ㉙ R. Rorty: "Putnam and the Relativist Menace", *Journal of Philosophy*, Vol. 90, September, 1993, p. 461.
- ㉚ R. Rorty: *Truth and Progress*, *Philosophical Papers*, vol. 3,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8, p. 213.
- ㉛ H. Putnam: "A Half Century of Philosophy, Viewed From Within", *Daedalus*, *Journal of the American Academy of Arts and Sciences*, Winter, 1997, pp. 199 ~ 200.
- ㉜ R. Rorty: *Objectivity, Relativism, and Truth*,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1, p. 32.
- ㉝④②普特南:《理性、真理和历史》,董世骏、李光程译,上海译文出版社1997年版,第61、136页。
- ㉞ H. Putnam: *Renewing Philosophy*,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92, p. 72.
- ㉟ R. Rorty: *Consequences of Pragmatism*, 1982, p. xxv.
- ㊱ R. Rorty: *Philosophy and Social Hope*, p. 32.
- ㊲ R. Rorty: *Objectivity, Relativism, and Truth*, p. 23.
- ㊳ 罗蒂说道:“‘真’这个词(或任何不那么清晰的其他规范术语,如‘好’或‘对’)的唯一必不可少的功能是通过示意不可预测的情势(未来的听众,未来的道德困境等等)来告诫、警示危险,如果我是正确的话,那么问是否辩明会导向真理就是没有多大意义的。”(R. Rorty: "Universality and truth", in *Rorty and his Critics*, Oxford, Blackwell Ltd., 2000, p. 12)
- ㊴ R. Rorty: *Objectivity, Relativism, and Truth*, *Philosophical Papers*, Vol. 1,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1, p. 23.
- ㊵ H. Putnam: *Realism and Reason*, *Philosophical Papers* Vol. 3, pp. 237 ~ 238.
- ㊶ 比如罗蒂说:“世界并不开口说话,只有我们说话。只有当我们用语言将自己程序化了,世界才能导致我们具有某些信念。”(R. Rorty: *Contingency, Irony, and Solidarity*,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9, p. 6.
- ㊷ H. Putnam: *Words and Lif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94, p. 299.
- ㊸ H. Putnam: *The Threefold Cord, Mind, Body and World*,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Lecture one. H. Putnam: "The Permanence of William James", in *Pragmatism: An Open Question*.
- ㊹ J. Habermas: "Richard Rorty's Pragmatic Turn", in *Rorty and his Critics*, p. 36.
- ㊺ J. Habermas: "Richard Rorty's Pragmatic Turn", in *Rorty and his Critics*, p. 38.
- ㊻ J. Habermas: "Richard Rorty's Pragmatic Turn", in *Rorty and his Critics*, p. 40.
- ㊼ J. Habermas: *Postmetaphysical Thinking*, MIT Press, 1992, p. 137.

作者简介:陈亚军,1960年生,哲学博士,厦门大学哲学系教授。

(责任编辑:韩璞庚)